

目 录

一、最近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最近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	第 3—4 页
三、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第 5—6 页
四、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第 7—11 页
五、附件	第 12—15 页
（一）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2 页
（二）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13 页
（三）本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4—15 页

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的 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3-551 号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扬芯片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19—2021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其附注(以下简称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利扬芯片公司申请发行可转换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利扬芯片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利扬芯片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利扬芯片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利扬芯片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利扬芯片公司2019—2021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涵之印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华之印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七日

最近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

编制单位：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号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05,841,853.17	51,947,231.14	60,837,907.16
非经常性损益	B	14,177,103.20	6,213,308.39	2,228,338.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91,664,749.97	45,733,922.75	58,609,568.8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976,377,527.00	453,481,676.65	357,626,567.37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470,942,558.05	34,776,894.71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1	1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50,058,8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7		
其他	股权激励行权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I1	18,541,500.00	12,490.0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6	5
	股权激励行权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I2		37,470.0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I3	-12,082.18	-6,428.84	2,997.41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3	6	6	6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12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E \times \frac{F}{K} - G \times \frac{H}{K} \pm I \times \frac{J}{K}$	1,009,362,195.83	518,702,495.14	391,061,667.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10.49%	10.01%	15.56%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9.08%	8.82%	14.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08,973.19	41,658.12	-2,040.7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42,858.89	6,234,698.33	2,252,654.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25,587.21	876,541.51	327,994.5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0,350.24	-6,758.84	190,825.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5,788.50	28,401.00	-237,310.00
小 计	16,672,857.55	7,174,540.12	2,532,123.46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495,754.35	961,231.73	303,785.12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177,103.20	6,213,308.39	2,228,338.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 2021 年度

项 目	金额	核算科目	说明
发展利用资本市场项目经费上市后融资奖励	1,704,860.00	其他收益	根据《东莞市鼓励企业利用资本市场扶持办法》(东府办〔2017〕124号)、《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惠企扶持和经济调度的实施办法》(东府办〔2020〕48号),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发展利用资本市场项目经费上市后融资奖励1,704,860.00元
扶持产业发展奖励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奖励2020年度万江街道扶持产业发展项目的通知》(万办〔2021〕22号),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局万江分局拨付的扶持产业发展奖励专项资金1,000,000.00元
企业培育专项奖励	903,564.00	其他收益	根据《市科技局关于开展2021年创新型企业研发投入补助申报的通知》,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收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的企业培育专项奖励903,564.00元
智能手机触摸屏控制芯片批量测试生产线项目	758,574.78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拨付2017年度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项目(第一批)资金的通知》(东经信函〔2018〕966号)和《关于拨付2017年度第一批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项目(倍增部分)资金的通知》(东经信函〔2018〕941号)、《关于公布2018年度自动化改造项目资助计划的公告》(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19年8月23日)和《关于拨付2018年度自动化改造项目资金(倍增部分)的通知》(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19年9月24日),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120.00万元项目资金、2019年8月28日和2019年9月26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131.60万元项目资金,计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758,574.78元
市商务局进口设备贴息	724,025.00	财务费用	根据《关于拨付2021年外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事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收到东莞市商务局拨付的进口设备贴息724,025.00元
2019 第三批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技术改造)政府补贴款	580,848.87	其他收益	根据《2019年上海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技术改造第一批)公示》(沪经信规〔2015〕101号),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收到市级财政拨付的5,000,000.00元专项补贴,计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580,848.87元
面向5G通讯及智能移动终端的新一代芯片测试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41,564.20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2019年加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奖励力度(设备事前奖励)资金项目计划的公示》,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收到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3,808,000.00元补助款,计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541,564.20元
2021 年度东莞市“专精特新”企业认定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组织申报2021年东莞市传统产业“专精特新”企业技改项目和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专精特新”企

			业技改项目的通知》(东工信函〔2021〕150号)、《关于2021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专精特新”企业认定奖励和“专精特新”企业技改项目拟资助计划的公示》，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收到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2021年度东莞市“专精特新”企业认定奖励500,000.00元
机器人应用项目	447,386.45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拨付2016年度东莞市“机器换人”专项资金应用项目(第二批)资金的通知》(东经信函〔2017〕1035号)和《关于拨付2017年东莞市“倍增计划”专项资金(市经信局第二批项目)、(第三批融资租赁贴息项目)的通知》(东经信函〔2017〕1425号)，公司于2017年9月29日和2017年12月21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2,082,600.00元和1,703,900.00元专项资金，计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447,386.45元
超大规模集成电路测试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补助	400,000.00	其他收益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倍增计划”试点企业产业政策倍增扶持实施细则》的通知》(东府办〔2017〕90号)、《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认定2019年度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通知》(粤科函产字〔2020〕141号)，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17日、2021年7月21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的补助款200,000.00元、200,000.00元
政策性减免增值税(贫困人口)	276,250.00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号)，公司享受政策性减免税款276,250.00元
市工信局稳增长贷款贴息	226,700.00	财务费用	根据《关于2021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专精特新等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项目计划的公示》，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收到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稳增长贷款贴息226,700.00元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稳增长贷款贴息	160,000.00	财务费用	根据《关于拨付2020年度企业贷款贴息项目(1-7批)贴息余额(第二期)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收到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稳增长贷款贴息160,000.00元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倍增计划专项资金-科技金融产业倍增贷款贴息	138,832.00	财务费用	根据《市科技局关于2019年第三季度科技金融产业“三融合”、倍增贷款贴息资金公示》，公司于2021年10月18日收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的倍增计划专项资金-科技金融产业倍增贷款贴息138,832.00元
其他补助项目	580,253.59	其他收益/财务费用	
小计	8,942,858.89		

2. 2020 年度

项 目	金额	核算科目	说明
东莞市财政局-企业上市补助款	1,510,000.00	其他收益	根据《东莞市鼓励企业利用资本市场扶持办法》(东府〔2017〕124号)，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2020年鼓励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奖励资金1,510,000.00元
财政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补贴款	1,218,400.00	其他收益	根据《2020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降低民营企业融资成本)使用计划公示》，公司于2020年12月17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1,218,400.00元补贴款
智能手机触摸屏控制芯片批量测试生产线项目	619,619.90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拨付2017年度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项目(第一批)资金的通知》(东经信函〔2018〕966号)和《关于拨付2017年度第一批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项目(倍增部分)资金的通知》(东经信函〔2018〕941号)、《关于公布2018年度自动化

项 目	金额	核算科目	说明
			改造项目资助计划的公告》（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 8 月 23 日）和《关于拨付 2018 年度自动化改造项目资金（倍增部分）的通知》（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 9 月 24 日），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 120.00 万元项目资金、2019 年 8 月 28 日和 2019 年 9 月 26 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 131.60 万元项目资金，计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 619,619.90 元
万江财政分局 2019 年扶持产业发展奖励资助款	526,890.00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奖励 2019 年度万江街道扶持产业发展项目的通知》（万办〔2020〕19 号），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局万江分局拨付的 526,890.00 元资助款
机器换人应用项目	447,386.66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拨付 2016 年度东莞市“机器换人”专项资金应用项目（第二批）资金的通知》（东经信函〔2017〕1035 号）和《关于拨付 2017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专项资金（市经信局第二批项目）、（第三批融资租赁贴息项目）的通知》（东经信函〔2017〕1425 号），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和 2017 年 12 月 21 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 2,082,600.00 元和 1,703,900.00 元专项资金，计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 447,386.66 元
政策性减免（贫困性人口）税费	340,600.00	其他收益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 号），公司享受政策性减免税款 340,600.00 元
2019 第三批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技术改造）政府补贴款	334,303.63	其他收益	根据《2019 年上海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技术改造第一批）公示》（沪经信规〔2015〕101 号），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收到市级财政拨付的 5,000,000.00 元专项补贴，计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 334,303.63 元
面对 5G 通讯及智能移动终端的新一代芯片测试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12,169.33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 2019 年加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奖励力度（设备事前奖励）资金项目计划的公示》，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收到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 3,808,000.00 元补助款，计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 312,169.33 元
贷款贴息	217,739.00	财务费用	根据《东莞市促进科技金融发展实施办法》（东府办〔2015〕66 号）、《东莞市信贷风险补偿资金和财政贴息资金管理试行办法》（东府办〔2015〕25 号）和《东莞市深入推动科技金融发展的实施意见》（东科〔2020〕25 号），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8 日、2020 年 10 月 14 日收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的 70,777.00 元、46,962.00 元补助款；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强化投资松绑加快项目落地稳定经济增长的实施意见》（东府〔2020〕37 号）《东莞市保企业、促复苏、稳增长专项资金设立方案》（东经指〔2020〕5 号），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收到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 100,000.00 元补助款
稳岗补贴	201,027.52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做好本市稳就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沪人社规〔2019〕34 号），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收到失保基金代理支付专户拨付的 15,071.00 元稳岗补贴；根据《申领失业保险稳岗返还企业名单公示》，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收到应付社保款项-社会保障失业保险拨付的 64,174.13 元补助款；根据《2019 年符合申报广东省失业保险稳定岗位补贴条件的企业名单》，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收到 53,661.39 元补助款；根据《关于东莞市中小微企业 2020 年稳岗返还提标工作的通告》，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收到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拨付的 66,147.56 元补助款；根据《2020 年符合申报广东省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条件的企业名单（第二批）》，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5 日收到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拨付的 1,973.44 元补助款
高企培育项目资助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根据《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入库培育实施细则（试行）》（沪科规〔2018〕10 号），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收到上海市

项 目	金额	核算科目	说明
			嘉定区财政资金拨付中心拨付的 200,000.00 元高企培育项目资助款
进口贴息	103,200.00	其他收益	根据上海市商务委《关于 2019 年中央进口贴息资金申报的通知》（沪商贸发便字[2019]078 号），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收到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拨付的 103,200.00 元补助款
上海市 2019 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补助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发布上海市 2019 年度“科技创新行动计划”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指南的通知》（沪科〔2019〕1 号），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5 日收到上海市嘉定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上海市 2019 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补助款 100,000.00 元
其他补助项目	103,362.29	其他收益	
小 计	6,234,698.33		

3. 2019 年度

项 目	金额	核算科目	说明
机器换人应用项目	447,386.76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拨付 2016 年度东莞市“机器换人”专项资金应用项目（第二批）资金的通知》（东经信函〔2017〕1035 号）和《关于拨付 2017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专项资金（市经信局第二批项目）、（第三批融资租赁贴息项目）的通知》（东经信函〔2017〕1425 号），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和 2017 年 12 月 21 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 2,082,600.00 元和 1,703,900.00 元专项资金，计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 447,386.76 元
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	445,000.00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转拨付 2019 年度省科技专项资金（应急响应行动计划等领域）的通知》（穗埔科资〔2019〕61 号），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收到 445,000.00 元的政府补贴
2018 年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项目	362,496.00	财务费用	根据《关于拨付 2019 年外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事项资金的通知》（财行〔2019〕134 号），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 362,496.00 元外贸发展专项资金贴息款
2018 年万江街道扶持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61,000.00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奖励 2018 年度万江街道扶持产业发展项目的通知》（万办〔2019〕43 号），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3 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局万江分局拨付的 261,000.00 元扶持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智能手机触摸屏控制芯片批量测试生产线项目	183,947.63	其他收益	根据《关于拨付 2017 年度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项目（第一批）资金的通知》（东经信函〔2018〕966 号）和《关于拨付 2017 年度第一批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项目（倍增部分）资金的通知》（东经信函〔2018〕941 号）、《关于公布 2018 年度自动化改造项目资助计划的公告》（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 8 月 23 日）和《关于拨付 2018 年度自动化改造项目资金（倍增部分）的通知》（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 9 月 24 日），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 120.00 万元项目资金、2019 年 8 月 28 日和 2019 年 9 月 26 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 131.60 万元项目资金，计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 183,947.63 元。
财政贴息	154,533.76	财务费用	根据《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科技金融产业三融合贷款贴息的经费安排公示》，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收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的 112,359.95 元 2018 年第一季度科技金融产业三融合贷款贴息和 42,173.81 元 2018 年第一季度科技金融产业倍增贷款贴息。
2019 第三批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技术改造）政府补贴	139,648.59	其他收益	根据《2019 年上海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技术改造第一批）公示》（沪经信规〔2015〕101 号），公司

款			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收到了市级财政拨付的 5,000,000.00 元专项补贴，计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 139,648.59 元
其他补助项目	258,641.65	其他收益	
小 计	2,252,654.39		

（二）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报告期分别为 327,994.53 元、876,541.51 元和 4,025,587.21 元。

（三）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 营业外收入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206,708.66 元、101,921.16 元和 111,172.01 元，主要系自动贩卖机提成、赔款收入和无法支付款项等。

2. 营业外支出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5,883.35 元、108,680.00 元和 1,301,522.25 元，主要系赔款损失、罚款、滞纳金和对外捐赠等项目。其中，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包括对外捐赠款 100,000.00 元和 1,147,580.00 元。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部分员工离职后将公司原授予其股权转让给其他员工，公司按照相应股权转让时点的公允价格与入股价格之差确认了股份支付，分别确认的金额为 237,310.00 元和 12,490.00 元。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还包括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金额 40,891.00 元和 85,788.50 元。

三、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无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七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076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9年1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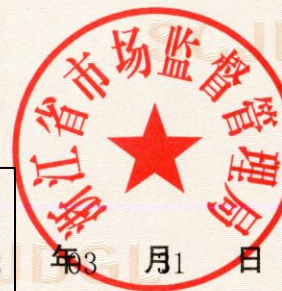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仅为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营业，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叶涵
31000007445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叶涵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08-23
Date of birth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36070219870823032x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07445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仅为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叶涵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普华永道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特普) 深圳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特普) 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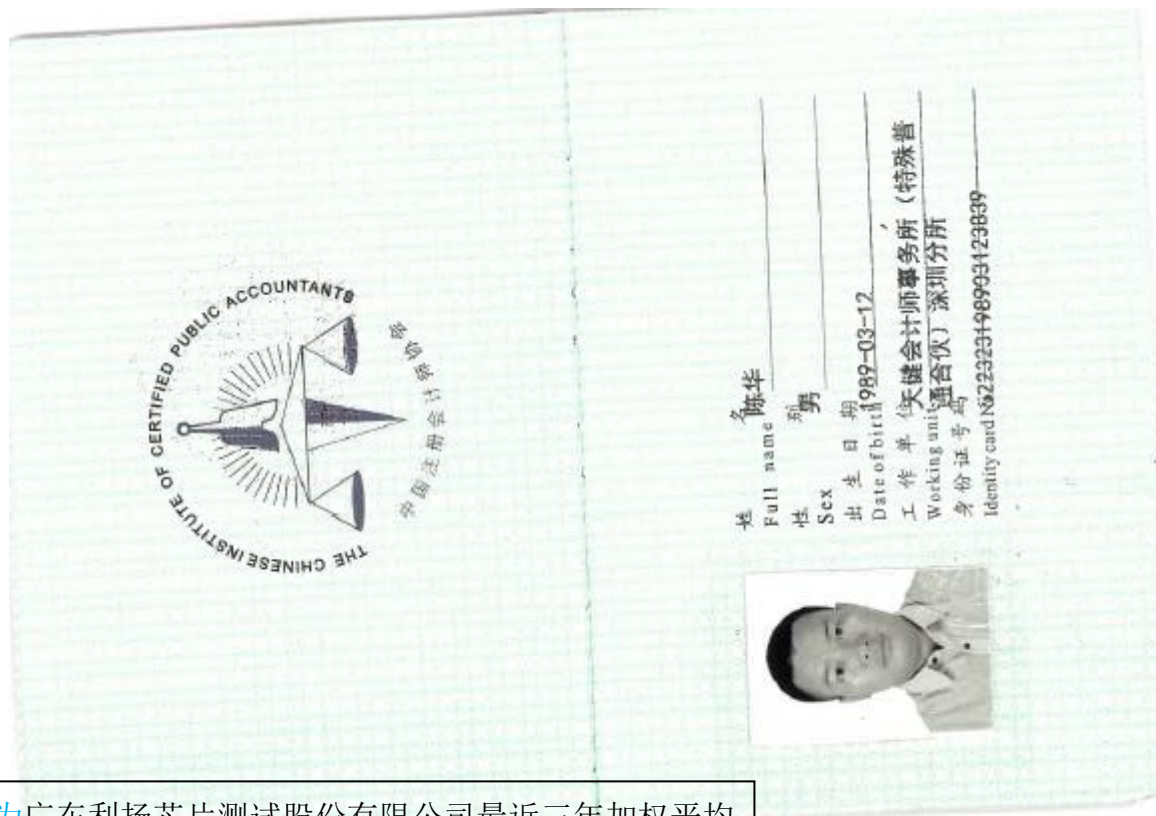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仅为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陈华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

